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公司2022年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2022年度，公司共召开了6次监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2年1月4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2、2022年1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3、2022年4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报告及2021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坏账核销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部分监事的议案》。

4、2022年5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2022年8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以债转股的方式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

案》《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子公司增资扩股公司放弃增资优先认缴权的议案》《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事项涉及部分调整情况的议案》。

6、2022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 2022年度，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参与了公司重大决策的讨论，依法监督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召开及审议议案的程序。

二、监事会对2022年度公司运作的独立意见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2年度，公司监事会遵循了《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有效。2022年度，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能够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善。本年度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 公司财务情况

2022年度，公司监事会通过听取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汇报，认真审议公司年度报告，审查公司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等方式，对公司财务运作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公司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各项财务指标合理；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2年度报告真实、合法、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 公司对外担保、资产置换的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67,566.24万元。公

司监事会认为，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子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具备良好的偿还能力，担保风险可控。相关担保事项符合规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发生其他对外担保、资产置换的事项。

（四）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21年4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因公司全资子公司科大智能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器人公司”）参股公司上海泾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泾申”）及皖投智谷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投智谷”）项目开发建设需要，经各方共同协商，公司同意机器人公司以自有资金按照20%持股比例以不低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上海泾申、皖投智谷各提供500万元借款。上海泾申、皖投智谷的其他股东上海裕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同等条件按照80%持股比例各提供2,000万元借款。所投入资金将作为启动资金用于上海泾申及皖投智谷项目的开发建设。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机器人公司已向皖投智谷提供450万元借款。

2022年度，公司与相关关联方累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5,062.70万元。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科大智能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物联”）及其全资子公司科大智联（上海）技术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为人民币3,998.83万元，与关联方上海英同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同电气”）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为人民币1,003.47万元，与关联方上海赛虔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赛虔”）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为人民币1.75万元，与关联方上海赛卡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赛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为人民币29.37万元，与关联方皖投智谷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为人民币29.28万元。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开展经营业务需要，交易价格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除此之外，公司2022年度未发生其他需监事会审核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五）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审核后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六）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2022年度，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后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体系。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形。

（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度，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认真核查后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流通及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2021年度完成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的全部11名股东所持合计56,480,144股限售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7.2388%）已于2022年3月16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该11名股东承诺自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首日（2021年9月16日）起，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过程中认购的公司股票六个月内不得转让，上述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股份锁定的承诺。

三、监事会2023年度工作计划

2023年，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树立公司的诚信形象，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